

附件

2016 年秋季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 中小学公派出国教师招聘通知

为促进中外人文交流，提高孔子学院（课堂）办学质量，提升教师跨文化交际能力，我办将启动赴英、美、法国家公派教师推荐选拔工作。现公开招聘 2016 年赴英、美、法三国任教的中小学公派出国教师。具体事项如下：

一、推荐时间

2016 年 10 月 26 日至 12 月 15 日

二、岗位要求

1. 美国中小学汉语教师 200 人；
2. 英国中小学教师 100 人；
3. 法国中文国际班语文教师 20 人、数学教师 10 人。

具体要求请登录 <http://kzxyshizi.hanban.org> 查询。赴任时间为 2017 年 8 月，教师赴外任期一般为 2 学年。

三、申请条件

1. 热爱汉语国际推广事业，师德高尚，乐于奉献，爱岗敬业，组织纪律性强，有团队精神；
2. 具有 2 年及以上教龄的中小学在职教师（包括合同制教师）；

3.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汉语国际教育、中文、英语及数学等学习背景。年龄一般在 50 周岁（含）以下，身心健康；
4. 普通话达到二级甲等以上（含）水平，能熟练使用英语，具备汉语教学、中华文化传播和跨文化交际能力；
5. 有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经验、国外工作经历者优先；
6. 符合国外教师岗位要求。

四、推荐程序

（一）提交材料

1. 申请表格采取网上填写，未在网上填写表格的将不予受理。申请人须登录 <http://kzxyshizi.hanban.org> 进行网上注册。填写后，下载打印纸质表格《国家公派汉语教师申请表》提交有关部门审核。

2. 学校须为教师附推荐信，主要对其政治思想、教学能力、身心健康状况做出评价，推荐信以密封的形式提交。

（二）单位审核

1. 请学校审核教师提交的申请表，并由主管校长在“单位审核意见”栏内签署意见、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后，提交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主管部门审核。

2. 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主管部门对各单位报送的推荐材料进行审核，签署意见、签名并加盖公章，统

一汇总后发送。同时，请将本单位推荐的教师名单汇总表加盖公章后以传真方式发送至汉办师资处。

（三）资格审查

我办将组织专家对申请人员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参加考试人选。审核结果将于2月中旬公布。

全部申请过程节点均在网站上通知，请关注外派汉语教师服务平台及注册邮箱通知，保持手机畅通。

五、报送时间

请于2016年12月15日前将推荐材料（以当地邮戳为准）以特快专递方式发送我办师资处，逾期将不予受理。确保推荐信、申请表等材料齐全。

六、选拔考试

推荐人选须参加我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考试为面试，主要考查专业知识、教学技能、跨文化能力、外语水平和心理素质等。时间定于2月25、26日（周六、周日）。

七、录取培训

根据选拔考试结果和岗位要求，确定录取人员。录取通知将发送至被录取教师所在学校，同时，告知教育厅。被录取教师须接受我办组织的相关培训，培训考核合格后派出，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八、派出待遇

教师待遇根据《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生活待遇管理规定》(财教〔2011〕194号)文件执行。

本通知由国家汉办师资处负责解释，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58595711

传真：010-58595904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29号国家汉办/孔子学院总部师资处 100088

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

2016年10月26日